

# 國立臺南大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府城校區誠正大樓三樓 307 會議室

主席：陳副校長惠萍（召集人）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林香綺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上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案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112 年度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及相關經費，提請審議。	特殊教育中心 資源教室	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提案二	有關本中心 112 年度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常門「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費」、「課業輔導鐘點費」訂定標準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特殊教育中心 資源教室	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提案三	國立臺南大學 112 年度特殊教育方案，提請審議。	特殊教育中心 資源教室	一、刪除內文中所有不正確使用之刪節號。 二、刪除第五點（實施方式）及第六點（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各項副標題後方冒號。 三、修正第五點（實施方式）第五項（社會適應活動）後段文字：相關活動 <u>是否之舉辦將依據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與教育部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u> 四、餘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提案四	111 學年度本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申請案，敬請同意備查。	特殊教育中心 資源教室	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提案案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五	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申請案，敬請 同意備查。	特殊教育中心 資源教室	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提案六	有關「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辦法」修正條文，新制補助金核發優先順序之訂定標準，提請討論。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照案通過。	簽奉核後，依決議內容執行實施。

### 參、業務報告（略）

###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中心資源教室

案由：本校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申請案，敬請 同意備查。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3 年 9 月 23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30139063 號函大專校院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 二、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工作於 112 年 2 月 13 日至 3 月 20 日期間提報鑑定申請。
- 三、本學期提報鑑定學生 12 名，敬請同意備查（如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無）

###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下午 1 時 58 分結束。